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  
南區  
承辦人：張政柔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2951  
傳真：02-27297070  
電子信箱：dop-a311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001033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原函（含附件）1份  
(13897466\_1100103305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以，「保訓專業獎章頒給辦法」業經該會於110年1月21日以公人字第1104060017號令訂定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0年1月21日公人字第1104060017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)

副本：

